

证券简称：中兴商业

证券代码：000715

公告编号：ZXS2021-23

中兴一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裁、总会计师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一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5月1日收到董事、副总裁、总会计师朱会君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总会计师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朱会君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朱会君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朱会君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及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会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朱会君女士在担任董事、副总裁、总会计师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朱会君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兴一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7日